

財務委員會進展報告

元朗區議會財務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七日舉行二零一六年度第六次會議，會上討論要點如下：

巡視元朗區議會撥款資助的活動

2· 秘書處巡視了兩項獲元朗區議會撥款資助的活動，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未能如期舉行的文康社活動報告(截至 2016 年 9 月 8 日止)

3· 截至上述日期，共有六項活動(撥款額合共 43,551 元)沒有如期舉行，所有活動均按照《撥款守則》的規定，在原訂活動開始之前通知秘書處需要取消活動。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2016 至 2017 年度元朗區議會財政狀況(截至 2016 年 9 月 8 日止)

4· 委員備悉上述財政狀況報告。報告顯示截至上述日期，二零一六至二零一七年度的區議會撥款承擔總額約為 2,570 萬元，實際支出則約為 1,246 萬元。

元朗建立安全社區工作小組的撥款申請

5·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210,000 元資助 2016-2017 年度元朗建立安全社區工作小組舉辦「元朗建立安全社區計劃」。

元朗區體育節 2016 的修訂財政預算

6· 委員一致通過「元朗區體育節 2016」的修訂財政預算。經修訂後，活動預算開支為 3,448,958 元，而區議會撥款維持不變，即 2,300,000 元。

第六屆全港運動會的撥款申請：

(1) 加強宣傳港運會及安排交通工具接送元朗區居民出席港運會開幕典禮

7·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69,200 元資助第六屆全港運動會的推廣宣傳活動及安排交通工具接送元朗區居民出席港運會開幕典禮。

(2) 元朗區代表隊授旗典禮暨活動嘉年華

8.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79,760 元資助元朗區體育會舉辦元朗區代表隊授旗典禮暨活動嘉年華。

(3) 第六屆全港運動會元朗區代表隊撥款申請

9.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415,388 元資助「參加第六屆全港運動會」財政預算。

元朗區撲滅罪行委員會的第一次修訂財政預算

10. 委員一致通過元朗區撲滅罪行委員會的修訂財政預算。經修訂後，活動「雨過天晴看光明」嘉年華暨頒獎禮以及製作冬防滅罪活動宣傳品合共 188,920 元的區議會撥款維持不變。

2016 至 2017 年度(第 4 季)以元朗區議會撥款舉辦社區參與計劃的申請

(1) 2017 年 1 月至 3 月(第 4 季)的文藝活動

(2) 2017 年 1 月至 3 月(第 4 季)的康樂及體育活動

(3) 2017 年 1 月至 3 月(第 4 季)的社會服務活動

11. 委員一致通過獲文康、社區服務及房屋事務委員會推薦的撥款申請，以區議會撥款資助 11 項文藝活動(165,460 元)、48 項康樂及體育活動(516,904 元)及 36 項社會服務活動(430,810 元)。

李月民議員建議討論「重新審議撥款「九巴元朗」及釐清與元朗區議會的關係」

12. 經討論後，委員備悉上述文件，並期望元朗足球會日後在冠名贊助的事宜上應先徵詢財委會的意見。另外，主席亦希望進一步完善撥款守則，以更有效地處理活動冠名贊助的事宜。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六年九月